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6年3月26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全部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兴业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6年03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2015年01月0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中邮核心竞争力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54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4月23日
基金管理人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66,193,303.29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配置,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自上而下”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和“自下而上”的股票投资策略相结合的方法进行投资。 (一)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根据各项重要的经济指标分析宏观经济发展变动趋势,判断当前所处的经济周期,进而对未来做出科学预测,在此基础上,结合对流动性及资金流向的分析,综合股市和债市估值及风险分析进行大类资产配置。此外,本基金将持续地进行定期与不定期的资产配置风险监控,适时地做出相应的调整。 (二)股票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重点关注在中国经济转型过程中,符合经济转型方向、业绩前景明朗的成长型上市公司股票。采用自下而上个股精选的股票投资策略,从战略新兴行业及传统行业处于转型期的企业中精选成长型上市公司股票。 本基金通过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法定期分析和评估上市公司的成长性,从而确定本基金重点投资的成长型行业,并根据定期分析和评估结果动态调整。 1.定量分析 代表上市公司成长性的财务指标主要有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和PEG等,因此,本基金选择预期未来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和PEG高于市场平均水平的上市公司,构成本基金股票投资的基本范围。在此基础上,本基金将分析各上市公司的现金流量指标和其他财务指标(主要是净资产收益率和资产负债率),从各行业中选择现金流量状况好、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强的上市公司,作为本基金的备选股票。 2.定性分析 分析各上市公司股票是否具有“核心竞争力”。所谓核心竞争力是指公司治理结构完善、管理层优秀,并在生产、技术、市场、政策环境等经营层面上具有一方面或多方面难以被竞争对手在短时间所模仿或超越的竞争优势的企业。 (1)公司治理结构 企业具有良好的公司治理结构,信息透明,注重公众股东利益和投资者关系,历史上没有发生过由公司治理结构带来的风险事件。 (2)管理层优秀 企业具有优秀的管理层,且企业的经营实绩证明管理层是精明能干、正直诚实、富有理性的。不以上市套现为目的,踏实做事。 (3)竞争优势突出 企业在生产、技术、市场、政策环境等经营层面上具有一方面或几方面竞争优势,而且,这种优势着以在短时间被竞争对手所模仿或超越;通过上述竞争优势能不断提升经营能力,强化其技术壁垒、市场占有率、品牌影响力等。 (4)行业地位领先 企业在行业中具有很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对行业的发展起着主导性的作用,处于同行业中的领先地位。 3.实地调研 本基金投研团队将实地调研上市公司,深入了解其管理团队能力、公司法人治理情况、经营状况、重大投资项目情况、核心竞争力状况以及财务数据的真实性和可靠性等。 (三)债券投资策略 1.平均久期配置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形势和宏观经济政策进行分析,预测未来的利率趋势,并据此积极调整债券组合的平均久期,在控制债券组合风险的基础上提高组合收益。当预期市场利率上升时,本基金将缩短债券投资组合久期,以规避债券价格下跌的风险。当预期市场利率下降时,本基金将拉长债券投资组合久期,以更大程度的获取债券价格上涨带来的价差收益。 2.期限结构配置 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的判断,运用统计和数量分析技术,本基金对债券市场收益率曲线的期限结构进行分析,预测收益率曲线的变化趋势,制定组合的期限结构配置策略。在预期收益率曲线趋向平坦化时,本基金将采取哑铃型策略,重点配置收益率曲线的两端。当预期收益率曲线的两端向上弯曲或向下弯曲时,采取子弹型策略,重点配置收益率曲线的中端。当预期收益率曲线不变或平行移动时,则采取梯形策略,债券投资资产在各期限间平均配置。 3、类属配置 本基金对不同类型债券的信用风险、流动性、税赋水平等因素进行分析,研究同期限的国债、金融债、央票、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之间的利差和变化趋势,制定债券类属配置策略,确定组合在不同类型债券品种上的配置比例。根据中国债券市场存在市场分割的特点,本基金将考察相同债券在交易所市场和银行间市场的利差情况,结合流动性等因素的分析,选择具有更高投资价值的市场进行配置。 4、回购套利 本基金将在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规定的比例内,适时适度运用回购交易套利策略以增强组合的收益率,比如运用回购与现券之间的套利、不同回购期限之间的套利进行低风险的套利操作。 (四)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通过利用权证及其他金融工具进行套利、避险交易,控制基金组合风险,获取超额收益。本基金进行权证投资时,将在对权证标的证券进行基本面研究及估值的基础上,结合股价波动率参数,运用数量化期权定价模型,确定其合理内在价值,从而构建套利交易或避险交易组合。未来,随着证券市场的发展,金融工具的丰富和交易方式的创新等,基金还将积极寻求其他投资机会,履行适当程序后更新和丰富组合投资策略。 (五)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注重风险管理的前提下,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遵循有效管理原则适时、合理地运用股指期货,通过对股票现货和股指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股指期货定价模型,采用估值合理、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对本基金投资组合进行及时、有效地调整和优化,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2%。 若未来市场发生变化导致此业绩比较基准不再适用或有更加适合的业绩比较基准,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市场发展状况及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调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业绩比较基准的变更须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等风险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侯玉春	吴荣
	联系电话	010-82295160-157	021-52629999-213117
	电子邮箱	houyuc@postfund.com.cn	0116393@ci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010-58511618	95561
传真		010-82295155	021-62535823

2.4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postfund.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5年	2014年4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973,713,307.81	114,098,141.18	-
本期利润	1,740,730,409.72	247,622,105.23	-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9638	0.1084	-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00.96%	15.10%	-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5年末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5920	0.0560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854,217,204.43	2,928,655,561.70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313	1.151	-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前发生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8.42%	2.64%	0.84%	0.01%	37.58%	2.63%
过去六个月	9.31%	3.78%	1.78%	0.01%	7.53%	3.77%
过去一年	100.96%	3.34%	3.98%	0.01%	96.98%	3.3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31.30%	2.65%	7.54%	0.01%	123.76%	2.64%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4年04月23日。
关于业绩基准的说明: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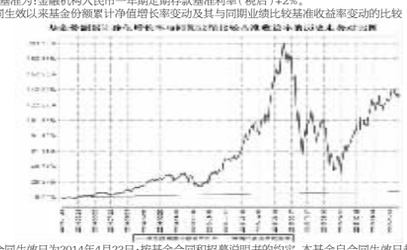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4年4月23日;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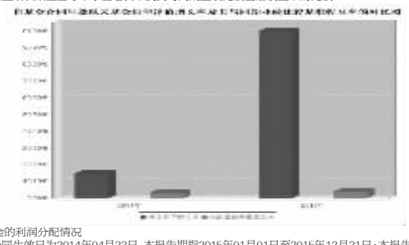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4年04月23日,本报告期指2015年01月0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5月18日,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管理23只开放式基金产品,分别为中邮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中小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上证38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货币市场基金、中邮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现金驿站货币市场基金、中邮核心科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趋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稳健添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信息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者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乐享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创业新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尊享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任泽松	基金经理	2014年4月23日	-	7年	生物学硕士,曾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北京源乐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部行业研究员,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任泽松投资工作室总负责人,中邮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邮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邮信息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邮尊享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邮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曹思	基金经理	2014年5月27日	-	8年	经济学硕士,曾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中邮中小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现任中邮核心科技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了公平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各基金在研究、投资、交易等各方面受到公平对待,确保各基金获得公平交易的机会。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等各方面均符合规定的要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生内幕交易的情况;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基金各种账户类、申购赎回及其他交易类业务、注册登记业务均按规定的程序、规则进行,未出现重大违法违规或违反基金合同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1.公平交易制度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规制定了《中邮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公司的公平交易制度所规范的业务范围既包括所有投资组合品种,即涵盖封闭式基金、开放式基金、社保组合、企业年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等;也规范所有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并且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所有业务环节。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严格禁止直接或者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
公司按照规定严格将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进行隔离,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综合平衡、比例实施,保证各基金间的利益公平为原则建立和完善集中交易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投资组合经理对公平交易执行过程或公平交易结果发生异议情况下,相关交易员应该先暂停执行交易并报告交易部总经理,由交易部总经理与相关投资组合经理就争议内容进行协调处理,经协调后方可执行;若无法达成一致意见,则由交易部总经理根据公司制度报公司总经理和监察稽核部门协调解决。
监察稽核部每季度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制度的规定,对公司所管理的各投资组合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出具检查报告,经总经理、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确认并签署后将有关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报告等发至相关部门作为编制定期报告的内容。
2.控制方法
监察稽核部建立投资交易行为监督和评估制度,对不同投资组合,尤其是同一位投资组合经理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监控,同时对不同投资组合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如若发现异常交易行为,监察稽核部有权要求相关投资经理、交易部等相关责任部门、责任人做出说明。监察稽核部要求相关责任部门、责任人就异常交易行为做出说明的,相关责任部门、责任人须在三个工作日内,提交异常交易行为情况说明,经督察长、总经理签字后,报监察稽核部备查。
为更好执行公平交易制度,公司加快了升级衡泰风险与绩效评估4.0系统的进度,其业界通用的公平交易模块即将得到使用,公司目前使用的公平交易模型可以通过设置参数出具季度和连续12个月公平交易价差分析报告,相关投资组合经理应对异常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解释,并最终形成有关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报告报送至相关各部门。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在证监会颁发《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后,由金融工程部组织,对交易部和投资部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督促相关人员严格遵守该制度。为确保该制度的顺利执行,公司与衡泰软件共同开发了公平交易系统,并按月度、季度、年度生成各只基金之间的交易价差分析报告,逐一分析得出结论后发送给相关部门和人员。对于报告中产生的异常情况,在做出合理解释后,提请各部门相关人员引起重视,完善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使之更符合指导意见精神,并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最后妥善保存分析报告备查。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在报告期内,市场经历了几轮大幅的震动,对基金净值也产生了较大的影响。年初市场单边上涨,基金净值也实现了大幅上涨;6月市场见顶,遭遇股灾,净值也出现了一定幅度的回撤。在9月市场反弹中,对基金产品仓位进行了及时调整,因此在反弹过程中基金净值也取得了较好的市场表现。
在投资策略方面,2015年我们依然秉承一贯的自下而上精选个股的投资策略。在经过了市场一波三折的调整后,市场的风险偏好也出现明显的变化,一些个股的估值泡沫破裂。同时一些业绩增长确定的成长股也调整至安全区间,因此估值和业绩增长确定性成为我们选择股票的首要标准。
在行业配置方面,我们认为能够穿越周期的更多是代表未来经济发展方向的具备核心竞争力行业,因此保持了对信息技术、生物医药、新材料以及环保等行业进行了重点配置。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2.313元,累计净值2.313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00.9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3.98%。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从整体宏观经济看,我们认为2016年实体经济增速将会进一步下滑,并且未来一段时间将会保持较低增速运行。同时由于宏观经济增长乏力,积极货币政策有望延续,因此市场流动性将继续相对宽松,但是边际改善作用相对于2015年减弱。在此判断基础上,预计接下来市场将震荡为主,主要以结构性机会为主。以创业板为代表新兴经济将会具有较好的投资机会,我们将继续坚持自下而上精选个股的投资策略。从投资方向上,主要以人口结构转变和产业升级为大的布局方向,具体看好,大健康产业,信息消费产业,以及智能制造产业等。
在行业配置方面,2016年主要看好代表未来经济转型的TMT、生物医药、环保等行业。将从这几个行业中选择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公司进行配置。
另外我们将根据整体宏观经济的运行以及市场走势的变化,及时对仓位进行调整,力争为投资者带来良好的投资回报。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主要内控监察稽核工作如下:
1、制度建设:不断完善
基金管理人进一步健全公司内控体系,保持了良好的内控环境,完善了内部控制的三道防线,并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细化了岗位风险控制。在制订部门规章制度和业务流程时,将内控要求融入到各业务规范当中。同时根据公司业务的发展及监管部门法律法规的更新,对公司和部门制度进行持续的完善、修订及补充。根据新《基金法》,
公司制定了《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从业人员证券投资管理制度》、《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和监管要求,各个业务部门也都不断修改和完善自身的部门制度。投研、交易、固定收益、金融工程、人力资源等部门均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对本部门制度进行了较大完善。公司反洗钱内控制度方面,根据人民银行《金融机构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评估及客户分类管理指引》,公司制定了《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评估及客户分类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制度体系。
2. 日常监察稽核工作
为规范基金投资运作,防范风险,更好的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对基金投资运作进行日常的监察工作,保障研究、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环节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在日常实时电脑监控中,对基金投资及相关业务进行事中的风险控制,保障公司管理的基金规范运作。此外对信息技术、基金的注册登记、基金会计、信息披露等业务进行例行检查。
3. 专项与常规监察稽核工作
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及公司业务开展情况,对相关业务部门进行专项和常规监察稽核。报告期内,对公司的研究、投资、交易、固定收益业务、二条底线、防范内幕交易进行了专项稽核。对信息技术、公共事务部、营销部等进行了常规稽核。通过检查发现内部控制薄弱点,及时提出了整改意见及建议。
4. 定期监察稽核及内控检查评估工作
每季度对公司及基金运作的合法合规性及内部控制情况进行检查,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制度建设、制度执行、风险控制等情况进行评估,发现内控的薄弱环节,并提出相应改进措施,促进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水平的加强和提高。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财产进行投资严格按照招募说明书所披露的投资决策程序进行,无不当内幕交易和关联交易。没有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在今后的工作中,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坚持内部控制优先原则,不断提高监察稽核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努力防范和控制各种风险,充分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公司于本报告期内成立估值小组,成员由总经理、督察长、基金清算部经理、基金经理及基金会计组成。估值小组负责确定基金估值程序及标准以及对突发事件的处理,在采用估值政策和程序时,充分考虑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通过估值委员会,参考行业协会估值意见,参考独立第三方机构估值数据等一种或多种方式的有效结合,减少或避免估值偏差的发生。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基金运作情况,未进行利润分配。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无预警说明。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是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收益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其存在任何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真复核了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致同审字(2016)第110ZA2803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引言段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中邮核心竞争力基金)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段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中邮核心竞争力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段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意见段	我们认为,中邮核心竞争力基金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邮核心竞争力基金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卫俏娇 吕玉芝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中国北京 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 赛特广场5层 邮编100004
审计报告日期	2016年3月18日

§7 年度财务报表

7.1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审计报告标题	附注号	本期末 201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975,929,627.26	256,736,521.00
结算备付金		32,321,806.53	14,167,058.63
存出保证金		1,640,916.92	1,310,613.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69,124,257.21	2,510,620,259.40
其中:股票投资		2,869,124,257.21	2,510,620,259.4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201,974,879.96
应收利息		375,333.08	192,478.22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7,918,769.51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3,887,310,710.51	2,985,001,810.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4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5,917,528.98	-
应付赎回款		14,977,913.58	47,184,935.60
应付管理人报酬		9,346,224.76	4,410,901.11
应付托管费		778,852.09	735,150.1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665,386.98	3,660,337.51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407,599.69	354,924.69
负债合计		33,093,506.08	56,346,249.09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666,193,303.29	2,544,511,556.60
未分配利润		2,188,023,901.14	384,144,005.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54,217,204.43	2,928,655,561.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87,310,710.51	2,985,001,810.79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4年4月23日,上年度报告期指2014年4月23日至2014年12月31日。报告截止日2015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2.313元,基金份额总额1,666,193,303.29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审计报告标题	附注号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4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一、收入		1,856,254,729.40	287,232,773.22
1.利息收入		8,560,105.11	17,223,913.4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957,087.53	8,709,481.45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603,017.58	8,514,432.03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043,335,093.67	129,034,727.4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010,466,301.75	126,856,617.38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27,202,660.00	-
股利收益		5,666,131.92	2,178,110.02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767,017,101.91	133,523,964.05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37,342,428.71	7,450,168.29
减:二、费用		115,524,319.68	39,610,667.99
1. 管理人报酬		88,889,215.73	26,730,578.82
2. 托管费		8,600,620.28	4,455,096.47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17,467,892.33	8,111,115.87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566,591.34	313,876.8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40,730,409.72	247,622,105.2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40,730,409.72	247,622,105.23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4年4月23日,上年度报告期指2014年4月23日至2014年12月31日。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544,511,556.60	384,144,005.10	2,928,655,561.7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1,740,730,409.72	1,740,730,409.7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878,318,253.31	63,149,486.32	-815,168,766.9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629,326,151.26	4,287,419,980.33	7,916,746,131.59
2.基金赎回款	-4,507,644,404.57	-4,224,270,494.01	-8,731,914,898.5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666,193,303.29	2,188,023,901.14	3,854,217,204.43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4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259,784,580.25	-	2,259,784,580.2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247,622,105.23	247,622,105.2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84,726,976.35	136,521,899.87	421,248,876.2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415,764,788.98	418,896,216.89	2,834,661,005.87
2.基金赎回款	-2,131,037,812.63	-282,374,317.02	-2,413,412,129.6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544,511,556.60	384,144,005.10	2,928,655,561.70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4年4月23日,上年度报告期指2014年4月23日至2014年12月31日,2014年4月23日至2014年12月31日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所在行和实收基金所在列交叉处填列的数据为基金生效日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周克	周克	吕伟卓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116号《关于核准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和《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发起,并于2014年04月23日募集成立。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2,259,784,580.25元,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4)第110ZC0086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权证、股指期货、可转换债券、银行存款和债券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投资组合中各类资产占基金净值的目标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0%-95%,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0%-3%;债券等固定收益类品种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5%-100%,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持有的单只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以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业协会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2010年2月8日颁布的证监会公告[2010]5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基于上述会计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基金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所有者权益(基金